

证券代码：000601 证券简称：韶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2日在公司18楼第 I 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八名，实到董事八名，分别为胡启金、韩卫宁/Han Weining、蓝江、徐巍、邱启华，独立董事竹怀军、卢佳义、莫玲。其中徐巍、卢佳义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四）会议由董事长胡启金主持。

（五）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公司董事以书面加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拟对符合条件的236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获授的582.5717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办理相关解除限售手续。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的《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关联董事胡启金、邱啟华、蓝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3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4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于退休原因导致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不能完全解除限售，公司将对因上述原因不能解除限售的合计25.8395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司章程（2026年6月修订）》、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2026年6月修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开展持有型不动产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机构间REITs）申报发行工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持有型不动产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机构间REITs）申报发行工作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